

大公報社評

井水集

跳出「小圈子」看未來 重新規劃新界北發展

立法會昨日通過「以口岸經濟帶動新界北發展」的議員議案，建議香港的發展重心應向北移及西移，推動口岸經濟，更好地把握大灣區高速發展帶來的機遇。雖然有關動議不具約束力，但視野廣闊，立意深遠，為香港的未來發展探究新方向。但要將這藍圖變成現實，需要有關創新思維和落實能力。

香港的各方面發展早已到了「樽頸位」，包括土地拓展不足，經濟缺少新增長點，創新能力有待提升，年輕人上升通道狹窄等等，並因此衍生深層次社會矛盾。有道是，窮則變，變則通，香港要突破這些困境，關鍵在於一個「變」字，就是突破現有的規劃框架及發展程序，跳出香港的「小圈子」看未來。而發展新界北，就成為香港解決困局的鎖匙。

發展新界北潛力巨大。首先，這裏擁有香港最稀缺的土地資源，僅皇崗口岸及河套區一帶，可供發展的土地就有逾千公頃。深圳重新規劃發展

皇崗口岸，實施「一地兩檢」，又為香港釋出大量土地。而研究中的「新田／落馬洲」發展樞紐，僅住宅就可以建成約三萬套，安置八萬多人口。

其次，新界北是香港與深圳的接壤地帶，過去是香港的「防陸」之地，但未來卻是新市鎮，甚至可以成為與「中環」交相輝映的「北環」。不同的是，中環是金融中心，北環將成為香港的科技中心。深港兩地已有「一地兩園」合作計劃，雙方協同發展創新科技，香港的科研能力配上深圳的生產能力，如虎添翼。深港合作不是「1+1=2」的簡單數學題，而是優勢互補，相得益彰。

新界北發展帶來大量就業機會也不可小覷，保守估計初期可創造的就業崗位達6萬多個，不少同創科及高附加值有關，為年輕人提供廣闊天地。回歸二十多年來，有哪個發展計劃能創造如此多的就業機會呢？

香港的未來在於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發展新界北正是大灣區建設的一

部分。觀乎深圳市的「十四五」發展規劃，以及剛剛召開的深圳市「兩會」，其中不少內容都同香港有關。以兩年後落成的新皇崗口岸為例，集口岸及交通樞紐為一體，為計劃中的香港北環線提供接入口。另一方面，香港落實國安法及完善特區選舉制度，理順了行政立法關係，為特區政府加快建設步伐掃除了障礙。

發展新界北的天時地利人和皆備，最關鍵是不能重複過去「研究復研究，諮詢再諮詢」的老路。昨日的立法會上，不少議員質疑政府城市規劃落伍，如規劃新界北發展僅「研究」一個程序就需要7年時間，一個北環線更研究了30年，這種速度是否還能接受？香港是否還需要跟着這些規矩走？

一萬年太久，只爭朝夕！在「愛國者治港」的新時代，規劃需要創新思維，發展也需要創新思維，隨着新界北發展「禁區」的不斷解禁，管治方面的「思維禁區」更需要突破。

鼓勵打疫苗 學生最受益

鼓勵注射疫苗不只是政府的工作，全社會都有責任，在此方面中文大學的做法就值得一讚。

中大校方日前向全體學生發出郵件，強烈呼籲接種新冠疫苗，未接種的需要每兩週一次自費接受病毒檢測，若未有接種且不接受定期檢測的同學，將不獲允許入住大學宿舍。

自由誠可貴，防疫價更高。在變種病毒傳播力及致死率更高的情況下，除了接種疫苗，還有別的方法可以抵禦病毒嗎？只有接種了疫苗，同學們才能自由地出入各種場所，否則既無法確保面授教學，更別說住在學校宿舍了，在校園的其他活動也受限制，這才是真正失去「自由」。其中的利弊得失，同學們自會評估。

中大鼓勵同學接種疫苗合情合理，是對學生健康負責的態度。有人吹毛求疵，指摘中大配合特區政府「谷針」云云，彷彿鼓勵接種是「做壞事」似的，這是顛倒是非。

其實，一個社會需要有成或

上人口完成接種，才能形成免疫屏障，如果一定要將鼓勵接種冠以「谷針」之名，則「谷針」又有何妨？中大校方必須頂住壓力，擇善固執。

由於中大是本港第一個公開鼓勵同學接種的院校，因此成為輿論的焦點，但從全球觀之，早已是大勢所趨。以美國為例，3月底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率先宣布，所有學生在秋季返校前必須接種疫苗，至今有數百間學校作出類似規定，包括耶魯、布朗大學等常春藤名校。英國更進一步，據《星期日泰晤士報》報道，英國當局準備於9月新學年開始，為所有12至15歲的中學生接種BioNTech新冠疫苗。

相對美英等地硬性規定不接種疫苗者不能上課，中大目前僅是要求不接種者不能住宿舍而已，寬鬆得多。有關措施理應得到學生的理解和全社會的支持。

龍眠山

把緊機遇

看好大灣區發展前景 入讀廣州暨大 見習律師赴南沙闖新天

隨着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不斷有港資及國際企業到區內投資，法律支援變得尤其重要。今年在廣州暨南大學知識產權法本科畢業的曾俊杰（Stephen），雖是土生土長的港青，但早已決定北上就業，目前在本港一所律師樓任職見習律師的他，參與政府推出的「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最快八月便會前往位於廣州市南沙新區的粵港澳三地聯營律師事務所工作，為規劃好的職業藍圖邁出第一步。

大公報記者 龔孝松（文、圖）



曾俊杰（右）最快八月便會到廣州市的粵港澳三地聯營律師事務所工作，陳永良律師（左）期望他能利用在內地升學及實習的經驗，幫助律師行好好發展。



曾俊杰（前排右一）在暨大升學，為未來到大灣區發展打下良好基礎。



陳永良律師所屬的律師樓，與粵澳律師樓合作在南沙市聯營的執業事務所。

過來人教路：學好普通話 了解國情

裝備自己

粵港澳大灣區機遇處處，但想工作更加手到拿來，事半功倍，首要裝備自己，提升競爭力。曾在上海及北京工作六年的陳永良律師特別提到，不論是哪個學科畢業或從事哪種行業，想要到大灣區發展，既要加強語言能力及調整心態，更要對中國國情有更深入的了解和認識。

多認識中國近代史

「作為一個過來人，香港人如果要在內地工作，第一是普通話的

溝通能力，第二是要調整心態。」陳永良指出，很多香港人自覺比內地人優秀，這種心態必須摒棄，加上兩地制度和社會環境不同，港人更應抱持客觀和謙虛態度，「只要心態正確，我相信港青很容易適應大灣區生活，始終珠三角地區受廣州文化影響，例如外出購物、搭車及食飯等，用粵語溝通都沒有問題」。陳律師的律師樓與廣東和澳門的律師樓聯營開設的律師事務所，選址南沙新區內的「法律集聚區」，該區雲集律師事務所、公證處及從事知識產權商標代理等等，

已對內地文化、制度和生活有一定了解的港青，在該處生活有一定的優勢，他寄語香港年輕律師向內地律師學習，將來通過內地律師的司法考試，成為可在全國承接任何案件的執業律師。

陳永良又寄語港青到內地發展前，需多加認識中國近代史，對中國有正確的認知，「擴闊個人的胸襟、眼界，提升對國家、民族和社會的感情」。他特別指出，如今的年輕人因不了解國情而產生很多誤解，容易受到別有用心之香港傳媒所散播的極度偏頗言論影響。

與同齡年輕人不同，25歲的Stephen早在20歲時便選擇到內地升學，四年大學生涯讓他更加了解內地文化，亦令他定下將來以大灣區作為職業規劃的起點。「到內地讀書是想了解內地文化，增長知識，這幾年確實讓我獲益良多。」Stephen直言，當初到內地升學是抱着「學吓嘢，了解吓的心態」，初到暨大升學時遇到的難題是語言障礙，因上課主要以普通話授課，令他有點不知所措，「開頭兩、三個月，很多時都不知道老師在說什麼」。

與同學「埋堆」亦需時適應，「身邊也有不少到當地升學的港青，大家都遇到『埋唔到堆』的尷尬情況」。他表示，同學主要是內地生，所以開始時很難融入他們的圈子，不過因為大家同住宿舍，很快便變得熟絡，亦因為有他們的幫助，令來自香港的Stephen及其他港青能加快融入和適應內地的文化與生活。

Stephen說，大學實習期間未有遇上太大難處，更笑言：「較難習慣應該是內地的午休吧，部分公司或商店有午休小睡。」然而，他認為內地的生活和工作等有很多方面值得學習，於是萌生畢業後留在內地發展的想法。

回響暨大的生活，Stephen對內地學生非常勤奮且不怕辛勞的學習態度留下深刻印象，濃濃的學習氣氛令他亦動力溫習。他舉例說，內地高考「一戰定生死」，很多考生不分晝夜自修溫習，學習氛圍十分

濃厚，與香港截然不同，「去到內地才發現當地學生非常非常勤力，圖書館基本上都坐滿溫習的考生；你看到別人如此勤力，自己都會覺得要加把勁」。

Stephen今年畢業回港，上月入職本地一所律師樓，因他曾在內地升學和實習，所以律師樓便通過「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讓他最遲八月底前往南沙新區的粵港澳聯營律師事務所工作。Stephen認為大灣區有很多機遇兼注重年輕人的發展，發展前景極為樂觀，所以對此安排充滿期待，「機會畀晒你，睇你肯唔肯把握住到灣區內地城市學習同工作嘅機會」。

港青擁語言優勢，在大灣區工作更具競爭力。隨着大灣區發展愈趨成熟，香港、內地以至國際企業都希望在大灣區分一杯羹，因此對內地法律支援需求大增。Stephen的「伯樂」陳永良律師表示，因Stephen在香港的中英文教育環境下成長，具備英語能力，到內地升學又練得一口流利普通話，擁有「兩文三語」優勢，職場上更具競爭力。

陳律師坦言十分欣賞Stephen有勇氣跳出香港的框框，相信他投身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工作後定能如魚得水，「大灣區是國家的重點發展政策，國家又很鼓勵香港及澳門積極融合到大灣區的發展藍圖，如果年輕人只留在香港，選擇會變得很局限，前途一定不如投身大灣區內地城市發展的年輕人，不會有海闊天空的前景」。

機會畀晒你，睇你肯唔肯把握住到灣區內地城市學習同工作嘅機會。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爆額 反應熱烈

話你知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是特首林鄭月娥去年在施政報告中提出的措施，目的是鼓勵和支持年輕人到粵港澳大灣區的內地城市工作及發展事業，了解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最新發展，把握大灣區發展機遇。最新數字顯示，截至上月30日已有逾320間企業提供近2400個職位空缺。

由於計劃反應熱烈，至今已超過原定的2000個職位，勞工處就此

表示，參與機構須在錄取員工後呈交申請表作審核，並按先後次序分配，先到先得。當局會適時對計劃作出檢討，包括檢視津貼名額是否足夠，現時未有需要增加名額及撥款，處方會監察計劃的推行情況。

根據計劃，任何在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可申請參與，提供職位空缺；計劃提供2000個名額，當中約700個專為創科職位而設。政府會按每名獲聘畢業生向企業發放每月一萬港元的津貼，為期最長18個月。

申請計劃職位的年輕人必須為香港居民，可合法在港受僱工作，並持有2019至2021年由香港或香港以外院校頒授的學士或以上學位；他們在計劃下受聘可獲得不低於1.8萬港元的月薪。如有關職位與創科有關，合資格的畢業生必須同時持有與科學、科技、工程或數學學科相關的學位；他們受聘後須分別在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各工作半年至12個月。